

债券简称：22 汉江国投债 03、22 汉江 03 债券代码：2280525.IB、184672.SH
债券简称：23 汉江国投债 01、23 汉江 01 债券代码：2380079.IB、184743.SH
债券简称：23 汉江国投债 02、23 汉江 02 债券代码：2380179.IB、270031.SH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债权代理人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二〇二三年七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22 年第三期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汉江国投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人、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变更内容

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作以下变更：

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胡钧

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姚爱杰

（二）变更原因

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工作变动。

（三）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姚爱杰

职位：总会计师

联系地址：湖北省襄阳市东津新区（经开区）汉水路1号

电话：0710-3611179

传真：无

电子信箱：yaoaijie@hjtjt.com

姚爱杰，男，1970年8月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湖北省委党校大学毕业，中级会计师。曾任襄阳市财政局法规综合科科长，襄阳市财政局社会保障科科长、一级主任科员。现任发行人总会计师。

二、影响分析

本次人事变动后，发行人治理结构仍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发行人信息披露负责人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信息披露负责人变动预计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

造成不利影响。

中信证券作为“22 汉江国投债 03/22 汉江 03”、“23 汉江国投债 01/23 汉江 01”、“23 汉江国投债 02/23 汉江 02”债券的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约定出具本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汉江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21日